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爱军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王爱军女士为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根据董事会提名，聘任何君先生为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根据总经理何君先生提名，聘任梁宇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根据总经理何君先生提名，聘任王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根据总经理何君先生提名，聘任王丽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根据董事长王爱军女士提名，聘任刘现芳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基于独立立场，针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如下意见：

1. 上述人员提名程序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 公司聘任的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要求；

3. 未发现以上高级管理人员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7、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因上届董事会到期换届，需选举新一届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会议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罗青华先生、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罗青华先生为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因上届董事会到期换届，需选举新一届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会议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罗青华先生、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董事何君先生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罗青华先生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因上届董事会到期换届，需选举新一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会议选举公司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独立董事罗青华先生、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

表决情况：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因上届董事会到期换届，需选举新一届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独立董事罗青华先生、董事何君先生和董事梁宇博先生五人组成，其中王爱军女士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专项意见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

王有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2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通辽梅花生产办经理、氨基酸项目部经理、通辽东区生产经理、通辽梅花副总经理，现为子公司新疆梅花总经理、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王丽红女士，1981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天津商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注册会计师。2005年起先后在梅花集团财务部担任会计、会计主管、会计处经理、总账会计等职务。在财务核算、财务分析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及专业知识。现任上市公司财务总监。

刘现芳女士，1984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6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上市公司证券部信息披露专员、信息披露主管、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位，现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